

证券代码：873850

证券简称：百翔科技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浙江百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解释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公司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地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

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六、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追溯调整影响

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公司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549,131.02
销售费用	-549,131.02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百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百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浙江百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百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